#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C3版)

若三个月的募集期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基金合同生效条件,则本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本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8、基金认购费率

(1)具体费率如下:

|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 认购费率 |
|---|---|
| 100万元以下 | 1.2% |
| 1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以下 | 1.0% |
| 2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以下 | 0.6% |
| 500万元以上(含) | 1000元/笔 |

本基金认购费由认购人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2)认购份额的计算

A.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B.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1.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数=(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面值

C.基金份数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或收益归入基金资产。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假设这100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1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数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1+1.2%)=9,881.42元

认购费用=10,000-9,881.42=118.58元

认购份数=(9,881.42+1)/1.00=9,882.42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如果选择交纳认购费,则加上募集期间利息后一共可以得到9882.42份基金份额。

(3)首次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所产生的利息折成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不收取利息折份额的认购费用。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人的记录为准。

**二、募集方式及相关规定**

1、本次基金的募集,在募集期内面向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各代销网点可接受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在1,000元(含1,000元)人民币以上的认购申请。

3、募集期投资者可以重复认购本基金,其中机构投资者需在其首次办理开户和认购的销售网点办理重复认购。

4、销售网点(指代销网点或直销中心)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网点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合同生效后,注册登记人(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由本公司担任)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第二天起到原认购网点查询。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到当地基金代销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与认购,代销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含认购费),投资者也可选择到本公司的直销中心认购。

(一)直销中心

1、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

2009年3月30日起至2009年4月30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休息)。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应亲赴直销中心,并提供下列资料:

a、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

b、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以下简称"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d、如有授权经办人,则还须提供:

①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客户本人和授权经办人一起到直销中心,办理授权委托手续;或客户本人和授权经办人到公证处办理公证书后,授权经办人持公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到直销中心办理授权委托手续。

注:其中c所指的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本直销中心认购基金的个人投资者需指定一家商业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商业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客户名称严格一致。账户证明是指银行存折、借记卡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等。

(2)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下述任意一家直销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03492200040000512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31001652961050000261 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乳山路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21608929661000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100120291902580433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43302000001834600001350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0216014040000384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

2)投资者所填写的汇款用途须注明"购买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确保在2009年4月30日16:00前到账;

3)投资者申请的认购金额不能超过汇款金额;

4)投资者若填写的汇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则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5)若投资者汇款时,未将足额资金划到账,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3、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只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划相应款项。

4、若个人投资者认购资金当日申请时间之前,未将足额资金划到账,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5、认购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1)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注册或开户手续或办理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在认购期结束时仍未补足的;

(4)其他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到当地基金代销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与认购,中国农业银行代销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含认购费),其他代销机构网点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含认购费);机构投资者也可选择到本公司的直销中心认购。

(一)直销中心

1、业务办理时间

2009年3月30日至2009年4月30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休息)。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仅提供复印件的,需加盖发证机关印章);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机构公章);

6)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7)指定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在本直销网点认购基金的客户需指定一银行账户作为客户赎回、分红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客户在任一商业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客户名称严格一致;

8)《印鉴卡》一式三份。

(2)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下述任意一家直销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03492200040000512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310016529610500026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乳山路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21608929661000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100120291902580433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 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 号:43302000001834600001350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0216014040000384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

2)投资者所填写的汇款用途须注明"购买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确保在2009年4月30日16:00前到账;

3)投资者申请的认购金额不能超过汇款金额;

4)投资者若填写的汇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则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5)若投资者汇款时,未将足额资金划到账,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二)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联系人:蒋浩

电话:(010)68424199

传真:(010)68424181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人:王琳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6218888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05)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蒋松云

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10)66016904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联系人:陈宇

电话:(010)85238423

传真:(010)85238680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金蕾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方丽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8)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eil Newman)

联系人:周勤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386

客服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联系人:陈春林

传真:010-66415194

网址:www.psbc.com

(1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钱庆旺

电话:(021)63586189

传真:(021)63586215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1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电话:0755-25835961

传真:0755-25879453

联系人:霍兆龙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9999(免长途费)或0755-961202

网址:www.pingan.com

(13)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爱问桥26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客服电话:0512-96288

网址:www.dwjq.com.com.cn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021-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6656804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李洋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沈东燮

客服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1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721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樊昊

客服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2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杨盛芳、谢高得

客服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

(2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2181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2)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号华能大厦

直销电话:(021)50509880

传真:(021)50509884

客户服务电话:(021)50509666

网站:www.s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联系人:蒋浩

电话:(010)68424199

传真:(010)68424181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人:王琳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6218888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05)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蒋松云

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10)66016904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联系人:陈宇

电话:(010)85238423

传真:(010)85238680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金蕾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方丽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8)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eil Newman)

联系人:周勤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386

客服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联系人:陈春林

传真:010-66415194

网址:www.psbc.com

(1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钱庆旺

电话:(021)63586189

传真:(021)63586215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1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电话:0755-25835961

传真:0755-25879453

联系人:霍兆龙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9999(免长途费)或0755-961202

网址:www.pingan.com

(13)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爱问桥26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客服电话:0512-96288

网址:www.dwjq.com.com.cn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021-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6656804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李洋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沈东燮

客服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1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721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樊昊

客服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2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杨盛芳、谢高得

客服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

(2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2181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2)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号华能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钟康莺

客服电话: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2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高峰

客服电话:0755-82288968

网址:www.cc168.com.cn

(24)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8号6楼、7楼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8号6楼、7楼

法定代表人:葛建辉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3321

联系人:袁丽萍

客服电话:0510-82588168

网址:www.gjsc.com.cn

(2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67410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刘军辉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网址:www.csco.com.cn

(27)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2000

联系人:盛宗凌

客服电话:400-8888-555

网址:www.lhzq.com

(28)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张萍

客服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om.cn

(29)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1层-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热线:021-962506

网站:www.dfzq.com.cn

(3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李昕

电话:010-65778822-251

传真:010-65778825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1001

网站:www.essence.com.cn

(31)江南证券责任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江西教育出版社六楼

法定代表人:姚江海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热线:0791-6781119

网站:www.scstock.com

(32)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周萍

联系人:郭晶

电话:0731-4403360

传真:0731-4403330

客户服务热线:0731-4403350

网站:www.cfzq.com

(33)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丁韶燕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站:www.zxwt.com.cn

(3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6811 6000

传真:(021)6811 8550

联系人:刘晨

客服电话:1010-8998

网站:www.ebscn.com

(35)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616

联系人:王兆权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站:www.bhzq.com

(36)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F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40F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4866

网站:www.bocichina.com

(3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站:www.newone.com.cn

(3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1283728

传真:(0531)81283735

联系人:傅咏梅

客服电话:95538

网站:www.qlzq.com.cn

(39)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471-4913968

传真:0471-4930707

联系人:常向东

客服电话:0471-4961259

网站:www.cnht.com.cn

(40)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0551-2207936

传真:0551-2207965

联系人:程唯

客服电话:95578

网站:www.gyzq.com.cn

(41)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电话:025-83364032

传真:025-83320066

联系人:胥春阳

客服电话:400-828-5888

网站:www.njzq.com.cn

(42)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59号投资广场1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8966

传真:021-50619897

联系人:李涛

客户服务热线:021-525745500519-8816622203 79-64902266

免费服务热线:400-888-8588

网站:www.longone.com.cn

(43)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层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电话:0755-82026521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权

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008

网站:www.cjis.cn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

(上接C3版)

5、议事内容与程序

(1)议事内容为关系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如《基金合同》的重大修改、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托管人、与其他基金合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事项以及会议召集人认为需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讨论的其他事项。

(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10%(含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大会召集人发出会议通知前向大会召集人提交需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也可以在会议通知发出后向大会召集人提交临时提案,临时提案应当在大会召开日至少35天前提交召集人并由召集人公告。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发出召集会议的通知后,对原有提案的修改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日30天前公告。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得对未事先公告的议事内容进行表决。

召集人对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的临时提案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应当在大会召开日30天前公告。

(3)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的提案(包括临时提案),大会召集人应当按照以下原则对提案进行审核:

第一,关联性。大会召集人对于提案涉及事项与基金有直接关系,并且不超出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职权范围的,应提交大会审议;对于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如果召集人决定不将基金份额持有人提案提交大会表决,应当在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

第二,程序性。大会召集人可以对提案涉及的程序性问题做出决定。如将提案进行分拆或合并表决,需征得原提案人同意;原提案人不同意变更的,大会主持人可以就程序性问题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做出决定,并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程序进行审议。

单独或合并持有权利登记日基金总份额10%(含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或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未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就同一提案再次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其时间间隔不少于六个月。

(2)议事程序

现场开会:

在现场开会的方式下,首先由大会主持人按照下列第7条规定程序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大会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并形成大会决议。大会主持人为基金管理人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在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未能主持大会的情况下,由基金托管人授权其出席会议的代表主持;如果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和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均未能主持大会,则由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选举产生一名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人。

通讯开会:

在通讯开会的情况下,公告会议通知时应当同时公布提案,在所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两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有效表决,在公证机关监督下形成决议。

6、表决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分为一般决议和特别决议:

(1)一般决议,一般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方为有效;除下列第2项所规定的须以特别决议通过事项以外的其他事项均以一般决议的方式通过。

(2)特别决议,特别决议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做出。转换基金运作方式、更换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托管人、决定终止基金合同以特别决议通过方为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时,提交符合会议通知中规定的确认投资者身份文件的表决视为有效出席的投资者,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表决意见视为有效表决,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视为弃权表决,但应当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7、计票

(1)现场开会

如大会由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人应当在会议开始后宣布在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中选举两名基金份额持有人代表与大会召集人授权的一名监督员共同担任监票人;如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人应当在会议开始后宣布在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中选举三名基金份额持有人代表担任监票人。

监票人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后立即进行清点并由大会主持人当场公布计票结果。

如果会议主持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于提交的表决结果有怀疑,可以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对所投票数要求进行重新清点。监票人应当进行重新清点,重新清点以一次为限。重新清点后,大会主持人应当当场公布重新清点结果。

计票过程应由公证机关予以公证。

(2)通讯开会

在通讯开会的情况下,计票方式为:由大会召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若由基金托管人召集,则为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3)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全程予以公证,并在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时公告公证书全文、公证机关及公证员姓名。

8、生效与公告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应当由会议召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备案,并自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者出具无异议意见之日起生效。

除非《基金合同》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均有法律约束力。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执行方式

1、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1)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帐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帐或其他手续费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4)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5)基金当期收益应先弥补上期累计亏损后,才可进行收益分配;

(6)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八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25%;

(7)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8)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酌情调整以上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但应于变更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2、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中应载明基金收益分配对象、分配原则、分配时间、分配数额及比例、分配方式、支付方式等内容。

3、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由基金托管人核实后确定,基金管理人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2)在分配方案公布后(依据具体方案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就支付的现金红利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按照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及时进行分红资金的划付。

4、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1)收益分配某项目的费用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2)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获现金红利不足支付前述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为基金份额。

(四)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